

证券代码：300370

证券简称：安控科技

公告编码：2017 - 290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控科技

股票代码：3003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次渠工业区

邮编：101111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三号楼南段3层320号

邮编：100096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7年12月2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控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控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安控科技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鸿基大通	指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鸿海清科技	指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股份减少即斯一鸣先生间接通过鸿基大通和鸿海清科技合计持股比例下降至 4.9983%，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80243327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次渠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斯一鸣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07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科技开发、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机电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针纺织品；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控股股东	斯一鸣

（二）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1624943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三号楼南段 3 层 320 号
法定代表人	斯一鸣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07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
控股股东	斯一鸣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结构

(一)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情况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斯一鸣	2,000.00	100.00
合计	--	2,000.00	100.00

(一)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情况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斯一鸣	37.50	75.00
2	张朝晖	12.50	25.00
合计	--	50.00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斯一鸣	男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王 华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斯新山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罗茜丽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二)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斯一鸣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陈 皓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主要是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鸿基大通、鸿海清科技其自身经营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的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收购办法》和《准则 15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7,918,1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83%，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持股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鸿海清科技	集中竞价	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25 日止	4.21-4.65	3,017,920	0.3148
鸿基大通	集中竞价	自 2017 年 9 月 25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	4.01-4.40	5,082,000	0.5301
合计	--	--	--	8,099,920	0.8449

本次权益变动后，斯一鸣先生不再是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鸿海清科技	无限售流通股	14,697,920	1.5331	11,680,000	1.2183
鸿基大通	无限售流通股	41,320,160	4.3101	36,238,160	3.7800
合计	--	56,018,080	5.8432	47,918,160	4.998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鸿基大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6,8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鸿海清科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1,680,000 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斯一鸣

2017 年 12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斯一鸣

2017 年 12 月 22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一）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联系电话：010-62971668-6133
- （三）联系人：庄维佳

（本页无正文，系《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斯一鸣

2017 年 12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斯一鸣

2017 年 12 月 22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安控科技	股票代码	3003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次渠工业区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三号楼南段3层32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鸿基大通持股数量：41,320,160 股；持股比例：4.3101% 鸿海清科技持股数量：14,697,920 股；持股比例：1.5331% 斯一鸣先生间接通过鸿基大通、鸿海清科技合计持股数量：56,018,080 股；持股比例：5.843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鸿基大通持股数量：36,238,160 股；持股比例：3.7800% 鸿海清科技持股数量：11,680,000 股；持股比例：1.2183% 斯一鸣先生间接通过鸿基大通、鸿海清科技合计持股数量：47,918,160 股；持股比例：4.998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备注：未纳入计划，不排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